

湟中区2025年森林生态保护修复补偿  
(国有林管护站物资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鼎瑄竞磋（货物）2026-002

采购项目名称：湟中区2025年森林生态保护修复补偿（国有林  
管护站物资采购）项目

采 购 人：西宁市湟中区林业和草原局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鼎瑄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 1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8 -
第四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 25 -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38 -
附件 1:	磋商函	- 39 -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40 -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1 -
附件 4:	供应商承诺函	- 42 -
附件 5: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43 -
附件 6:	资格证明材料	- 44 -
附件 7: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 45 -
附件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 46 -
附件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47 -
附件 10:	磋商保证金证明格式	- 48 -
附件 11:	评分对照表	- 49 -
附件 12: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 50 -
附件 13:	分项报价表	- 51 -
附件 14:	技术规格响应表	- 52 -
附件 15:	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53 -
附件 16:	中小企业声明函	- 54 -
附件 17:	从业人员声明函	- 55 -
附件 18:	(18.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56 -
	(18.2) 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 57 -
附件 19: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 58 -
第六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 59 -
一、	磋商要求	- 59 -
二、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 60 -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 湟中区 2025 年森林生态保护修复补偿（国有林管护站物资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湟中区 2025 年森林生态保护修复补偿（国有林管护站物资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线上获取，通过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6 年 05 月 08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编号：青海鼎瑄竞磋（货物）2026-002

采购名称：湟中区 2025 年森林生态保护修复补偿（国有林管护站物资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1588400.00 元；其中：包 1：办公设备和家具：579200.00 元；包 2：消防应急设备：595100.00 元；包 3：电子设备：414100.00 元。

采购需求：包 1 采购内容：办公设备和家具采购；包 2 采购内容：消防应急设备采购；包 3 采购内容：电子设备采购等具体采购内容及数量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部分。

主要功能或目标：通过项目实施提升国有林管护能力建设。

需满足的要求：严格按照实施方案要求进行采购、验收。

供货期：60 日历天。

供货地点：西宁市湟中区（采购人指定地点）。

###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 <1>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10天内）；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

6、其他资质条件：

<1>供应商列入青海省林草项目工程建设活动主体“失信名单”的企业，不得参与本次项目招标采购活动。需提供相关承诺且提供林草项目工程建设活动主体“失信名单”查询截图。通过青海省林业和草原局

（<https://lcj.qinghai.gov.cn/>）查询林草项目工程建设活动主体“失信名单”）。

<2>本项目共3个包，每个供应商最多可对1个包进行投标，每个供应商允许中1个包。

### 三、获取磋商文件

时间：2026年04月22日至2026年04月29日，每天00:00至24: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线上通过政采云平台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05月08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磋商项目采用线上提交响应文件的方式进行评审，线上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平台。

(2)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 (<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天谷 CA 400-087-8198。

(3) 磋商供应商解密和磋商报价时必须由 e 签宝注册人办理，磋商供应商须在固定电脑设备前登陆等待解密和磋商报价，磋商供应商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如超时，则视为无效投标。

(4) 本项目采购公告在《青海政府采购网》、《青海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公告内容以《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

## 七、对本次磋商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西宁市湟中区林业和草原局

地址：西宁市湟中区鲁沙尔镇林秀路 1 号

联系人：窦先生

联系电话：0971-2232103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鼎瑄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西关大街 57 号水电大厦 6 楼 608 室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19909787738

2026 年 04 月 22 日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鼎瑄竞磋（货物）2026-002
2	采购项目名称	湟中区 2025 年森林生态保护修复补偿（国有林管护站物资采购）项目
3	采购人	西宁市湟中区林业和草原局
4	采购代理机构	青海鼎瑄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6	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
7	采购预算控制额度	1588400.00 元；其中：包 1：办公设备和家具：579200.00 元；包 2：消防应急设备：595100.00 元；包 3：电子设备：414100.00 元。
8	项目分包个数	本项目分 3 个包，即包 1：办公设备和家具；包 2：消防应急设备；包 3：电子设备。
9	采购要求	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部分。
10	供应商资格条件	<p>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p> <p>&lt;1&gt;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lt;2&gt;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lt;3&gt;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lt;4&gt;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lt;5&gt;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p>

		<p>(提供“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查询截图, 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天内);</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 皆取消投标资格;</p> <p>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5、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p> <p>6、其他资质条件:</p> <p>&lt;1&gt;供应商列入青海省林草项目工程建设活动主体“失信名单”的企业, 不得参与本次项目招标采购活动。需提供相关承诺且提供林草项目工程建设活动主体“失信名单”查询截图。通过青海省林业和草原局 (<a href="https://lcj.qinghai.gov.cn/">https://lcj.qinghai.gov.cn/</a>) 查询林草项目工程建设活动主体“失信名单”)。</p> <p>&lt;2&gt;本项目共 3 个包, 每个供应商最多可对 1 个包进行投标, 每个供应商允许中 1 个包。</p>
11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适用)	<p>磋商保证金金额: (本项目不适用)</p> <p>收款单位: /</p> <p>开户银行: /</p> <p>收款账号: /</p> <p>缴费时间: 供应商在磋商截止之前, 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p>
12	缴费方式	<p>缴费方式: 磋商保证金汇 (转) 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p> <p>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投标无效。</p>
13	磋商保证金退还	<p>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p>

14	递交响应文件方式	<b>线上递交</b> 本项目在政采云平台 ( <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 ) 上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逾期未完成提交的, 将视为放弃此次投标活动。
15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6年05月08日09:00(北京时间)
16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6年05月08日09:00(北京时间)
17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b>政采云平台 (<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b>
18	答疑澄清方式	<b>线上答疑</b> 磋商小组根据投标情况确定答疑时间, 答疑或澄清在政采云平台 ( <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 ) 上进行, 供应商可在政采云平台 ( <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 ) 上的“我的澄清”界面了解答疑时间等信息。供应商须提供准确的联系方式(手机和固定电话), 在项目评审时须在线了解开标信息, 掌握答疑时间, 需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对磋商小组提出的质疑做出应答。如在规定的时间内联系无果, 无法在政采云平台 ( <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 ) 上答疑者, 视同放弃答疑。
19	代理服务费收取	收取对象: 采购人支付。 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 小写: 8000.00元; 大写: 捌仟元整。 说明: 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以及《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执行。 招标服务费的支付形式: 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 项目结束后一次性支付全部金额。
20	合同签订有效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

		同
21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	采购合同全数返回采购代理机构鉴证，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留存两份原件备案。
22	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开始之日起 60 天
23	合同签订有效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24	其他事项	<p>1、本次采购采用线上提交响应文件的方式进行采购，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政采云平台；</p> <p>2、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 400-881-7190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天谷 CA 400-087-8198。</p> <p>3、磋商供应商解密和磋商报价时必须由 e 签宝注册人办理，在固定电脑设备前登陆等待解密和磋商最终报价。</p> <p>4、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应提交纸质响应文件（1 份正本、2 份副本和相应的电子文档（U 盘）1 份），纸质响应文件应与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一致。每份响应文件都必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响应文件统一使用 A4 幅面的纸张印制，必须胶装成册并编码，其他方式装订的响应文件一概不予接受。（鼓励采用双面打印）</p> <p>5、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制造业。</p>
25	监管单位信息	<p>监督单位：湟中区财政局</p> <p>联系电话：0971-2233194</p>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1.1 本次采购依据下达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 2. 采购方式、合格的供应商

2.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

2.2 合格的供应商：详见第一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资格条件”。

#### 3. 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自愿承担与参加本次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发生的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 二、磋商文件说明

#### 4. 磋商文件的构成

##### 4.1 磋商文件包括：

- (1) 投标邀请
- (2) 供应商须知
- (3)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样式）
- (4)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相关附件）
- (5)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4.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列示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内容。如果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对磋商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将视为无效响应）。

#### 5. 磋商文件的质疑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获取磋商文件之后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并将变更事宜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发布公告，告知本项目的所有潜在供应商。

#### 6.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6.1 在投标截止期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者澄

清。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并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磋商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的三日前，同时在发布本次磋商公告的网站发布变更公告。

重要提示：潜在供应商自确认参加竞争性磋商起至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随时关注《政采云》平台的消息提醒，及时在《青海政府采购网》查看该项目的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的通知、变更、答疑等内容。

###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 7. 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此磋商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7.2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磋商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存在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资料为准。其准确性由供应商负责。

#### 8. 磋商报价及币种

8.1 磋商报价为总报价。必须包括：产品费、人工费、包装费、运输费、安装费、调试费、施工费、培训费、保险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招标代理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若投标磋商不能完全包括上述内容，该投标将被认为非实质性响应。（说明：具体内容应根据项目特点实事求是的填写）

8.2 磋商函中应注明磋商有效期。

8.3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完整填写所有内容，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8.4 磋商最后报价为闭口价，即成交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变。

8.5 磋商币种为人民币。

9.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9.1 供应商须在磋商截止期前按采购预算额度的 2%缴纳投标保证金（说明：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 2%）。本次采购活动中未成交且供应商未发生违规行为的，由采购代理机构在法定期限内退还磋商保证金；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9.2 磋商保证金由供应商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指定银行帐户。

9.3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前交纳足额磋商保证金的投标将被拒绝。

9.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0. 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开始之日起 60 天。

11.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11 供应商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投标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磋商响应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四部分内容）：

附件 1：磋商函

附件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附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 4：供应商承诺函

附件 5：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附件 6：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 7：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附件 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附件 9：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附件 10：磋商保证金证明格式

- 附件 11: 评分对照表
- 附件 12: 开标一览表 (报价表)
- 附件 13: 分项报价表
- 附件 14: 技术规格响应表
- 附件 15: 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附件 16: 中小企业声明函
- 附件 17: 从业人员声明函
- 附件 18:

- (18.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8.2) 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 附件 19: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注: 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 供应商提供的扫描 (或复印) 件均需加盖公章。供应商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磋商响应文件, 并按要求编制目录、页码。

## 12.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编制要求

### 12.1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编制要求:

12.1.1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格式为 word 系统签章保存后转换为 pdf 格式上传, 格式须按磋商响应文件第五部分“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制作, 并按“政采云”平台要求上传。

12.1.2 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扫描或复印件内容应清晰可辨, 且要求正向放置。

12.1.3 磋商响应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

12.1.4 上传的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超过 100M。

12.1.5 供应商应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磋商响应文件。因目录格式不准确、不能索引定位到内容、文件过大、未提交全部文件或文件内容错误、上传效果差等原因导致无法评审的, 有可能判定为无效投标。

12.2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按照供应商须知 11.1 项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编制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上。

12.3 供应商须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中提供被授权人 (委托代理人) 准确的联系方式 (手机或固定电话)。

####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 13. 网上投标

13.1 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上报价并上传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13.2 供应商应按包报价。

13.3 开标时的“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表”由各供应商网上报价生成。

##### 14. 递送磋商响应文件的地点、截止日期

14.1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约束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4.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供应商须知”第6条规定，通过修改磋商文件延长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受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 15. 磋商响应文件的撤回

允许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声明撤回磋商响应文件，但提交最后报价之后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五、磋商过程

##### 16. 磋商过程

1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上组织磋商活动，时间和地点以本磋商文件中确定的为准。

16.2 开标后，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上报价与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以网上报价为准。若拒绝接受，其投标无效。

16.3 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人、采购管理、纪检监察等有关方面代表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列席，并对开标过程签字确认。

16.4 开标后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文件；因供应商输入密码错误（10次输入机会）、未及时更新系统、未能按时完成解密、因填写，盖章不规范、导致无法解密、或上传的磋商响应文件损坏无法正常打开的，将会被视为无效投标。

#### 六、磋商程序及方法

## 17. 磋商小组

17.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7.2 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 (3) 推荐预成交候选供应商；
- (4) 对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人员和机构进行举报或投诉。

17.3 磋商小组应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磋商小组成员责任；
- (3) 对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情况和磋商中获悉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磋商报告的起草；
- (5) 解答供应商及有关方面的质疑；
- (6) 配合纪检部门进行投诉处理工作。

17.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7.5 磋商工作在有关部门的监督和严格保密的情况下依法开展，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磋商工作和磋商结果。

## 18. 磋商程序

18.1 进入磋商阶段后，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开展评审工作，负责审议所有磋商响应文件，并按先初审、后复审的程序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分。

18.2 初审阶段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格性审查由采购人和具有一定专业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三人以上单数组成，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审核；符合性审查由评审委员会专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条件进行审核。

18.2.1 磋商响应文件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方面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实质性偏离是指磋商响应文件未能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实质性偏离，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不符合第 2.2 款“合格的供应商”之规定的；
- (2)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缴纳或未足额缴纳磋商保证金的；
- (3) 未按第 11 款（1）-（13）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4)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没有按磋商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 (5) 磋商响应文件编排混乱，且擅自修改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的；
- (6) 供货期、磋商有效期、法定代表人授权期限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采购项目要求的；
- (8) 磋商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9) 磋商小组认为应按无效响应处理的其他情况；
- (10) 投标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额度的
-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8.2.2 非实质性偏离是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后这些内容不会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以下情况属于非实质性偏离：

- (1) 磋商响应文件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
- (2) 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
- (3) 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
- (4) 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
- (5) 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情况。

磋商响应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澄清、说明。澄清说明材料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的时间到达指定地点等候答疑，并对评委提出的质疑做出应答（如不在场则视为自动放弃）。该内容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答疑期间，供应商拒绝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做出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仍不能说明问题的，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文

件的要求对现有的磋商资料做出评审意见。磋商小组对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的内容将不予接受。

18.2.3 在磋商响应文件初审、复审过程中，如果磋商小组成员出现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反映，磋商报告中应注明该不同意见。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磋商报告中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结果。

18.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并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以“评审问题澄清函”形式发布。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上按规定时间作出响应。

18.4 比较与评价：磋商小组将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办法和标准，对初审阶段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服务评估方面的综合比较与评价。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预成交候选人。若得分相同时，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服务能力与方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 18.5 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一）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4. 磋商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 磋商小组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磋商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磋商小组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磋商小组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磋商小组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三) 各级财政部门应当加强对评审专家的指导和监管,进一步压实评审专家的责任。财政部门在投诉处理、监督检查中发现磋商小组未按规定对异常低价开展审查的,依法予以纠正并追究评审专家的法律責任。

18.6 本项目是否为本国产品标准的适用范围:是 否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以下简称《通知》)的规定,供应商提供的产品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须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提供符合要求的

《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评标委员会应对《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评审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交换数据电文）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给予供应商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为 60 分钟，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补正，视同默认原文相关内容。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通知》规定要求的，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 一、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 （一）在中国境内生产

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

属性改变是指经过制造、加工或者组装等工序，产生完全不同于原材料、组件的新产品，并具有新的名称和特征（用途）。属性改变不包括以下细微操作：

1. 为确保产品在运输或者储存期间保持某种状态而进行的操作；
2. 为产品运输或者销售进行的包装或者展示；
3. 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粘贴或者印刷品牌、标志、标识以及其他用于区别的标记；
4. 简单的上漆、磨光和分装；
5. 其他不属于属性改变的情形。

##### （二）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达到规定比例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应当达到规定比例，计算公式为：

$$\frac{\text{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text{产品总成本}} \geq \text{规定比例}$$

财政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应当达到的规定比例。在分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

前，符合上述第一条第（一）项条件的产品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本国产品。

### （三）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符合相关要求

对特定产品，在符合上述第一条第（一）项和第（二）项条件的基础上，应当符合财政 17 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确定的其关键组件、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生产、完成等要求。

财政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自本通知施行之日起 5 年内，在充分征求有关内外资企业、行业协会商会等方面意见的基础上，分类施策、稳妥推进，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要求，以及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相关要求，并根据不同行业的发展情况，在出台具体产品相关要求时，设置 3—5 年过渡期，逐步建立政府采购中本国产品标准体系和动态调整机制。

二、本国产品标准的适用范围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三、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四、政策执行要求

（一）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规则。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按照《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计算。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缔结或者共同参加的国际条约、协定对政府采购中本国产品政策另有规定的，按照有关条约、协定执行。

## 19. 答疑的方式和情形

19.1 答疑方式：详见第一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答疑方式”。

19.2 磋商小组在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9.3 答疑期间，供应商存在以下情况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将不予接受，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现有的资料做出评审意见：

(1) 拒绝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做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仍不能说明问题的；

(4) 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

(5) 磋商小组认为应不予接受的其他情况

21.4 答疑结束后，磋商小组确定满足相关规定数量的合格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上按规定的时间 (30 分钟) 填写最后报价。如果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交的视为放弃最终报价，系统将不再进行最终评审。

19.5 最终报价结束后，由代理机构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上开启报价签字，各供应商签字完毕后方可退出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 20. 评审办法

20.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价格评审管理的通知》、《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

20.2 评审标准和分值分配：具体项目及评分细则：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报价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

	(30分)	<p>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30%（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p>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生产）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p> <p>（注：1、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适用本条；2、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的适用本条。）</p> <p>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3、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2	技术服务能力（60分）	<p><b>（1）技术参数（20分）：</b>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和配置完全满足或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得20分；每有一项负偏离一项扣0.5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此项评分以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合格证或相关认证或彩页（或厂家公开发布的资料参数）等证明材料为准。</p> <p><b>（2）项目管理及实施方案（10分）：</b>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特点制定详细于：①管理机构的设置及实施计划；②实施进度方案；③突发事件应急制度；④服务团队计划及岗位设置。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2.5分，每有一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1分，扣完为止。满分10分，未实质性响应或未提供不得分。</p> <p><b>（3）供货方案、安装方案与措施（15分）：</b>供应商需按要求制定相应的货物配送、搬运、分配措施，就措施的合理性、时效性、针对性、安全性等方面，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供</p>

		<p>货方案及进度措施；②安装方案及进度措施；③调试与验收方案及进度措施；④相互协调与沟通；⑤供货及安装重点难点方案。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3.0 分，每有一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0 分，扣完为止。满分 15 分，未实质性响应或未提供不得分。</p> <p><b>(4) 产品质量措施 (8 分)：</b>质量标准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明确质量目标，项目整体实施有完整的质量保证体系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质量管理体系；②生产进度质量保证措施；③产品生产工艺质量保证措施；④产品质量检测保证措施。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2.0 分，每有一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满分 8 分，未实质性响应或未提供不得分。</p> <p><b>(5) 应急预案 (7 分)：</b>供应商制定了应急预案：1. 危机事件的应急预案；2. 紧急措施；3. 危机时间发生后人员的救治；4. 危害控制方案；5. 事故调查及善后处理。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1.4 分，满分 7 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每有一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注：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情况或对比其他供应商方案中的任意一种情形。</p>
3	履约能力 (6分)	<p><b>类似业绩情况 (6 分)：</b>提供投标截止日近 3 年的供应商类似业绩证明材料（提供的业绩为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投标截止之日）。每提供 1 项得 3 分，满分 6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需提供合同协议书复印件。</p>
4	售后服务 (4分)	<p><b>售后服务计划、措施 (4 分)：</b>针对该项目须有详尽的 1. 售后质量保障服务；2. 售后服务流程、售后维修、沟通、验收及调换产品等方面的服务计划、能力及措施。服务计划、措施得当合理，内容详尽的得满分 4 分；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2 分，满</p>

	分4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每有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
说明：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 21. 推荐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21.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预成交供应商候选人，并由采购人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1.2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报告推荐的预成交供应商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2. 成交通知

22.1 采购代理机构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同时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公告成交结果。

22.2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项目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八、授予合同

### 23. 签订合同

23.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双方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报青海鼎瑄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审核备案。

23.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订立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3.3 签订合同时，成交供应商应按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履约保证金的数额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商定，但数额不得超出采购合同总金额的10%），履约保证金须缴纳到采购人指定的账户。

23.4 成交供应商在法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按违约处理。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依成交供应商候选人排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协调双方签订采购合同。

23.5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及其澄清、

说明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23.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九、磋商活动终止

### 24. 终止情形

24.1 在竞争性磋商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终止磋商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活动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不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以及《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终止磋商活动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

## 十、处罚

### 25. 处罚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成交供应商的成交结果无效，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报省财政厅依法进行处理：

- 25.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5.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25.3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25.4 有恶意串通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
- 25.5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 25.6 未按照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的。
- 25.7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
- 25.8 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因种种原因不能履约或无故拖延履约期的。
- 25.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 十一、其他

1、代理费收取对象：采购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小写：8000.00元；大写：捌仟元整。

2、收费金额：根据《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项业务服务价格的通知》

（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实行市场调节价，应严格遵守《价格法》、《关于商品和服务实行明码标价的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确定合理的收费金额。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_\_\_\_\_

成交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_\_\_\_\_（采购项目编号）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采购人采  
购代理机构出具的《中标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竞争性磋商文件；
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变更公告；
3. 中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4.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6. 履约保证金缴费证明。

###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单位：元

包号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元。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产品费、人工费、包装费、运输费、安装费、调试费、施工费、培训费、保险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招标代理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 三、交付时间、地点和要求

1. 交货时间：\_\_\_\_\_；交货地点：\_\_\_\_\_。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提供产品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为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产品验收单并加盖采

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应提供该项目验收报告交同级财政监管部门，由财政部门按规定程序抽验后办理资金拨付。

6.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按招、投标文件的规定要求乙方及时予以解决。

7. 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相关完税销售发票。

#### 四、付款方式

乙方所交付的产品由甲方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方报同级财政监管部门，申请资金拨付，按合同金额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_\_\_\_\_%（按进度支付的根据项目情况确定），即人民币（大写）：\_\_\_\_\_元。

乙方向甲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计（大写）\_\_\_\_\_元转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待约定的免费质保期满\_\_\_\_\_（年）且产品无质量问题后，由乙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以转账方式予以退还。

####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质保金全额扣除，并由乙方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受货物和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应向对方偿付未交货物的货款3%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的5%，超过\_\_\_\_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

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 七、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_\_\_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八、知识产权：详见合同通用条款

九、其他约定：

#### 十、合同争议解决

1. 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产品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一式\_\_\_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经济合同法有关规定处理。

3. 本合同的组成包含《合同通用条款》。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地址：

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_\_\_年\_\_\_月\_\_\_日

采购代理机构：

负责人或经办人：

时间：\_\_\_年\_\_\_月\_\_\_日

## 合同通用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合同双方经协商达成一致，自愿订立本合同，遵循公平原则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确保双方诚实守信地履行合同。

###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指甲乙双方签署的、载明的甲乙双方权利义务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合同金额”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款。

1.3 “合同条款”指本合同条款。

1.4 “货物”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产品、设备、机械、仪表、备件等，包括辅助工具、使用手册等相关资料。

1.5 “服务”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6 “甲方”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1.7 “乙方”指提供本合同条款下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其他实体。

1.8 “现场”指合同规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1.9 “验收”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条款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1.10 原厂商：产品制造商或其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办事或技术服务机构。除另有说明外，本合同文件所述的制造商、产品制造商、制造厂家、产品制造厂家均为原厂商。

1.11 原产地：指产品的生产地，或提供服务的来源地。

1.12 “工作日”指国家法定工作日，“天”指日历天数。

### 2. 技术规格要求

2.1 本合同条款下提交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应等于或优于招投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若技术规格要求中无相应规定，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

2.2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货物及服务有关的标准的中文文本。

2.3 除非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3. 合同范围**

3.1 甲方同意从乙方处购买且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及其附属货物,消耗性材料、专用工具等,包括各项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及满足合同货物组装、检验、培训、技术服务、安装调试指导、性能测试、正常运行及维修所必需的技术文件。

3.2 乙方应负责培训甲方的技术人员。

3.3 按照甲方的要求,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内,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或整机,对软件产品进行免费升级,同时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满后,以最优惠的价格,向买方提供合同货物大修和维护所需的配件及服务。

### **4. 合同文件和资料**

4.1 乙方在提供仪器设备时应同时提供中文版相关的技术资料,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服务手册等。

4.2 未经甲方事先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或代表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如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则应严格保密并限于履行本合同所必须的范围。

### **5. 知识产权**

5.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

5.2 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5.3 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有关版权、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规定,相互尊重对方的知识产权,对本合同内容、对方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如有违反,违约方负相关法律责任。

5.4 在本合同生效时已经存在并为各方合法拥有或使用的所有技术、资料和信息知识产权,仍应属于其各自的原权利人所有或享有,另有约定的除外。

5.5 乙方保证拥有由其提供给甲方的所有软件的合法使用权,并且已获得进

行许可的正当授权及其有权将软件许可及其相关材料授权或转让给甲方。甲方可独立对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进行后续开发，不受版权限制。乙方承诺并保证甲方除本协议的付款义务外无需支付任何其它的许可使用费，以非独家的、永久的、全球的、不可撤销的方式使用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

## **6. 保密**

6.1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后的任何时候，任何一方均应对因履行本合同从对方获取或知悉的保密信息承担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2 保密信息指任何一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任何以口头、书面、图表或电子形式存在的对方信息，具体包括：

6.2.1 任何涉及对方过去、现在或将来的商业计划、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处理手段、财务信息；

6.2.2 任何对方的技术措施、技术方案、软件应用及开发，硬件设备的品种、质量、数量、品牌等；

6.2.3 任何对方的技术秘密或专有知识、文件、报告、数据、客户软件、流程图、数据库、发明、知识、贸易秘密。

6.3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签署相应的保密协议，保密协议与本条款存在不一致的，以保密协议为准。

## **7. 质量保证**

### **7.1 货物质量保证**

7.1.1 乙方必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7.1.2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免费予以改进或更换。

7.1.3 根据乙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接到上述通知后，乙方应及时免费更换或修理破损货物。乙方在甲方发出

质量异议通知后,未作答复,甲方在通知书中所提出的要求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

7.1.4 乙方在收到通知后虽答复,但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合同款或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中扣款,不足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7.1.5 合同条款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算,合同另行规定除外。

## 7.2 辅助服务质量保证

7.2.1 乙方保证免费提供合同条款下的软件产品原厂商至少一年软件全部功能及其换代产品的升级与技术支持服务(包含任何版本升级、产品换代、更新及在原有产品基础上的拆解、完善、合并所产生的新产品,提供升级产品介质及授权,要求原厂商承诺,并加盖原厂商公章),不得出现因货物停售、转产而无法提供上述支持服务。

7.2.2 乙方应保证合同条款下所提供的服务包括培训、安装指导、单机调试、系统联调和试验等,按合同规定方式进行,并保证不存在因乙方工作人员的过失、错误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

## 8. 包装要求

8.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8.2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

8.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包装均为出厂时原包装。

8.4 乙方所提供货物必须附有质量合格证,装箱清单,主机、附件、各种零部件和消耗品,有清楚的与装箱单相对应的名称和编号。

8.5 货物运输中的运输费用和保险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运输过程中的一切损失、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 9. 价格

9.1 乙方履行合同所必须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及部件的设计、检

测与试验、制造、运输、装卸、保险、单机调试、安装调试指导、技术资料、培训、交通、人员、差旅、质量保证期服务费、其他管理费用、所有的检验、测试、调试、验收、试运行费用等均已包括在合同价格中。

9.2 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价格,包括了乙方履行合同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乙方应承担的一切税费。

### 9.3 检验费用

9.3.1 乙方必须负担本条款下属于乙方负责的检验、测试、调试、试运行和验收的所有费用,并负责乙方派往买方组织的检验、测试和验收人员的所有费用。

9.3.2 甲方按合同计划参加在乙方工厂所在地检验、测试和验收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并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9.3.3 甲方检验人员已到卖方所在地,测试无法依照合同进行,而引起甲方人员延长逗留时间,所有由此产生的包括甲方人员在内的直接费用及成本由乙方承担。

## 10. 交货方式及交货日期

交货方式: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

交货期应根据产品的特点实事求是填写,进口产品90个工作日内,国产产品60个工作日内。特殊产品交货期需说明。

交货日期: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经双方开箱验收合格之日。

## 11. 检验和验收

### 11.1 开箱验收

11.1.1 货物运抵现场后,双方应及时开箱验收,并制作验收记录,以确认与本合同约定的数量、型号等是否一致。

11.1.2 乙方应在交货前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数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11.1.3 开箱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数量、规格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开箱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完成交货。

### 11.2 检验验收

11.2.1 交货完成后,乙方应及时组装、调试、试运行,按照合同专用条款

规定的试运行完成后，双方及时组织对货物检验验收。合同双方均须派人参加合同要求双方参加的试验、检验。

11.2.2 在具体实施合同规定的检验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测试计划（包括测试程序、测试内容和检验标准、试验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

11.2.3 除需甲方确认的试验验收外，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测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提供这些记录给甲方。

11.2.4 检验测试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 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无论选择何种方式，甲方因此而发生的因卖方原因引起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 11.3 使用过程检验

11.3.1 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材料等，由甲方组织质检（相关检测费用由卖方承担），据质检报告及质量保证条款向卖方提出索赔，此索赔并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合同义务。

11.3.2 如果合同双方对乙方提供的上述试验结果报告的解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10天内给对方声明，以陈述己方的观点。声明须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 12. 付款方法和条件

本合同条款下的付款方法和条件在“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中具体规定。

##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部分“九 授予合同”中第23.2项的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13.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13.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另有约定的除外）：

13.3.1 甲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

函；

13.3.2 支票或汇票。

13.4 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货物验收合格后，甲方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或转为质量保证金。

#### **14. 索赔**

14.1 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性能等与合同约定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 在履约保证期和检验期内，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资质的中介机构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履约保证期。

14.3 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索赔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作答复的，甲方可以从合同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如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乙方应补足差额部分。

#### **15. 迟延交货**

15.1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5.2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迟延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5.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

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 **16. 违约赔偿**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每日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五计收。

## **17. 不可抗力**

17.1 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7.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17.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 **18. 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 **19. 合同争议的解决**

19.1 甲方和乙方由于本合同的履行而发生任何争议时，双方可先通过协商解决。

19.2 任何一方不愿通过协商或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争议，则双方中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20. 违约解除合同**

20.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20.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

20.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20.1.3 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欺诈行为的。

20.2 甲方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 **21. 破产终止合同**

乙方破产而无法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时，甲方可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终止合

同而不给予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22. 转让和分包**

22.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2.2 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条款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23. 合同修改**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 **24. 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 **25.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26. 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进行解释。

##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 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 1：磋商函

### 磋商函

致：青海鼎瓊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_\_\_\_\_（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号）磋商文件，经研究，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职务）正式授权\_\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磋商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阅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2、磋商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_\_\_\_\_天内有效。如果在规定的磋商时间后，我方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成交后不签约的，磋商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3、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接受贵方制定的评标办法。

4、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 附件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青海鼎瓊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民族：\_\_\_\_\_

地址：\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青海鼎璋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_\_\_\_\_（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为\_\_\_\_\_。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_\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针对\_\_\_\_\_（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号）的磋商、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期限：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注：授权期限必须满足磋商有效期的要求）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_\_\_\_\_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 4： 供应商承诺函

### 供应商承诺函

致： 青海鼎瑄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一览表中要求的所有产品，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 完全理解和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 若中标，我方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交货，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数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更换或补退货，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3、我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若有违犯，愿承担相应的一切责任。
- 4、我方承诺，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进口产品外，所投的产品均为国产产品，且均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若有不实，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 5、在整个招标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 6、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供应商：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 附件 5：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 青海鼎瑄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采购人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 附件 6：资格证明材料

### 资格证明材料

- (1) 单位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 (2) 磋商文件规定的有关资格证书、许可证书、认证等；
- (3) 磋商供应商简介及获得相关证书证明文件；
- (4) 磋商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附件 7：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按照磋商文件第 2.2 款（1）中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供应商应提供近三个月内任意时间段出具的资信证明或经第三方机构出具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审计报告（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会计）报表附注，并提供第三方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证书。新成立企业提供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任意时间段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开户许可证）；

2、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

## **附件 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为保证本项目合同的顺利履行，供应商必须具备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必须具备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并提供相关设备的购置发票或相关人员的身份证、用工合同等证明材料。

## 附件 9：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_\_\_\_\_（采购人）

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特此声明。

若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磋商活动，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附“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天内。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 10：磋商保证金证明格式

### 磋商保证金证明（本项目不适用）

致：青海鼎瑄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为\_\_\_\_\_（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递交保证金\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已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以  
转账方式汇入你方账户。

#### 附件：保证金交款证明复印件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汇入至我方账户（同递交保证金账户）。若因提  
供内容不全、错误等原因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  
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户 名：\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帐号：\_\_\_\_\_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1：评分对照表

评分对照表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评分标准	投标响应部分	响应文件中对应页码

附件 12：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投标报价（元）	
供货期	
备注	

注：1. 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

2. “投标报价”为总报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产品费、人工费、包装费、运输费、安装费、调试费、施工费、培训费、保险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招标代理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3. “供货期”是指产品能够交付使用的具体时间。

4. 投标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否则投标无效。

供应商：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3：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包号：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 单位	单价 (元)	合计 (元)	免费质 保期
1								
2								
3								
4								
...								
投标总价（元）		大写： 小写：						

注：1. 本表应依照每包采购一览表中的产品序号按顺序逐项填写，不得遗漏，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供应商：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4：技术规格响应表

技术规格响应表

包号：

序号	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		偏离
	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	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	
1					
2					
...					

注：1. 本表应按照每包“项目概况及技术参数”中产品序号的指标逐项填写，不得遗漏，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合格证或相关认证或彩页（或厂家公开发布的资料参数）等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相一致。

3. 填写此表时以招标项目参数要求为基本投标要求，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0”；超出、不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偏差，并做出详细说明。

4. 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按照实质性不响应处理。对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将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供应商：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 15：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提供近三年内（2023年01月01日-投标截止日）以来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类似业绩是指与采购项目在产品类型、使用功能、合同规模等方面相同或相近的项目。需提供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供货合同签字盖章页的扫描（或复印）件。

## 附件 16：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制造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_\_\_\_\_（公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注：1、不满足本项条件的无需填写；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附件 17：从业人员声明函

### 从业人员声明函

致：青海恒耀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公司从业人员数为\_\_\_\_\_人。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制造（生产）企业名称：\_\_\_\_\_（公章）

制造（生产）企业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8：（18.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致：青海恒耀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为\_\_\_\_\_人，安置的残疾人人数\_\_\_\_\_人。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企业名称：\_\_\_\_\_（公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18.2) 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 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备注：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

注：不满足本项条件的无需填写。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9：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格式自定

## 第六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 一、磋商要求

#### 1. 投标说明

1.1 投标人可以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包号选择投标,但必须对所投包号中的所有内容作为一个整体进行投标,不能拆分或少报。否则,投标无效。

1.2 投标人必须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响应表”,在“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栏中列出所投产品的具体技术参数、指标;以采购人需求为最低指标要求,投标人对超出或不满足最低指标要求的指标需列出“+、-”偏差。

1.3 所投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不得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

1.4 项目中标后分包情况:不允许或允许。(允许,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2. 重要指标

2.1 “技术参数”中用“\*”符号标注的属于重要技术参数、指标,必须完全响应(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投标无效。

2.2 招标文件中凡需与原有设备、系统并机、兼容、匹配等要求的,请主动和采购人联系,取得原有设备、系统相关资料。若有招标文件未提及或变更内容的,请及时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联系。

2.3 技术参数中除注明签订合同时提供的相关授权、服务承诺等资料以外,其余相关资料在投标时必须附在投标文件中。

#### 3. 报价说明

本次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额度为磋商最高限价,磋商供应商的磋商报价不得超出此额度,磋商供应商的磋商报价不得超出每条线路的招标控制价额度。否则,磋商无效。

1.1 磋商供应商可以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但必须对所投包号中的所有内容作为一个整体进行磋商,不能拆分或少报。否则,磋商无效。

1.2 磋商报价为总报价。产品费、人工费、包装费、运输费、安装费、调试费、施工费、培训费、保险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招标代理费、税金及

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若投标磋商不能完全包括上述内容，该投标将被认为非实质性响应。

1.3 项目成交后分包情况：不允许。

## 二、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 （一）项目概况及采购内容

1. 建设规模及内容：包1采购内容：办公设备和家具采购；包2采购内容：消防应急设备采购；包3采购内容：电子设备采购等具体采购内容及数量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部分。

主要功能或目标：通过项目实施提升国有林管护能力建设。

需满足的要求：严格按照实施方案要求进行采购、验收。

2、供货期：60日历天；

3、供货地点：西宁市湟中区（采购人指定地点）；

4、质量要求：满足各行业质量要求；

5、所有产品必须为国内产品，禁止进口产品；

6、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制造业。

### （二）采购项目技术参数

包 1：办公设备和家具采购数量及技术参数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	质保期	备注
1	会议桌椅	套	1	<p>一、会议桌参数：</p> <p>1.尺寸：长度<math>\geq 4.5\text{m}</math>×宽度<math>\geq 1.2\text{m}</math>×高度<math>750\pm 5\text{mm}</math>；</p> <p>2.基材：实木，桌面厚度<math>\geq 40\text{mm}</math>，含水率<math>8\%-12\%</math>；</p> <p>3.表面处理：环保清漆，漆膜耐磨<math>\geq 4</math>级，耐酸碱、无鼓泡开裂；</p> <p>4.承重：桌面静载<math>\geq 100\text{kg}/\text{m}^2</math>，长期使用无变形凹陷。</p> <p>二、会议椅（15把）参数</p> <p>1.材质：实木，座板/靠背为曲木板，环保E0级；</p> <p>2.尺寸：座高<math>450\pm 5\text{mm}</math>，座宽<math>\geq 450\text{mm}</math>，靠背高度<math>\geq 900\text{mm}</math>；</p> <p>3.承重：单椅<math>\geq 120\text{kg}</math>，结构无松动、断裂。</p>	一年	共和国营林场中心管护站1套
2	办公桌椅	套	40	<p>一、办公桌参数</p> <p>1.尺寸：长<math>1200\text{mm}</math>×宽<math>600\text{mm}</math>×高<math>750\pm 5\text{mm}</math>；</p> <p>2.基材：实木，桌面厚度<math>\geq 25\text{mm}</math>，含水率<math>8\%-12\%</math>；</p> <p>3.结构：带抽屉<math>\geq 2</math>个，静音导轨开合<math>\geq 3</math>万次无卡顿；</p> <p>4.承重：桌面静载<math>\geq 50\text{kg}</math>，抽屉承重<math>\geq 10\text{kg}</math>，无变形。</p> <p>二、办公椅参数</p> <p>1.材质：实木，座垫高回弹海绵（密度<math>\geq 30\text{kg}/\text{m}^3</math>）；</p> <p>2.尺寸：座高<math>450\pm 5\text{mm}</math>，座宽<math>\geq 420\text{mm}</math>，靠背高度<math>\geq 850\text{mm}</math>；</p> <p>3.承重：单椅<math>\geq 100\text{kg}</math>，结构稳固无晃动。</p>	一年	共和国营林场中心管护站5套；群加国营林场13套、蚂蚁沟试验林场6套、上五庄国营林场16套
3	档案柜	组	45	<p>1.尺寸：长<math>1000\text{mm}</math>×宽<math>500\text{mm}</math>×高<math>1800\text{mm}</math>，尺寸误差<math>\leq \pm 3\text{mm}</math>；</p> <p>2.材质：铁皮，厚度<math>\geq 0.2\text{cm}</math>；</p>	一年	共和国营林场中心管护站5组；群加国营林场15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	质保期	备注
				3.结构：双开门设计，内置可调节层板 $\geq 3$ 块，层板承重 $\geq 35\text{kg/块}$ ； 4.表面处理：静电喷塑，涂层厚度 $\geq 60\mu\text{m}$ ，防锈、耐腐蚀、耐刮擦； 5.锁具：机械防盗锁，钥匙互开率 $\leq 0.3\%$ ； 6.门铰：阻尼门铰，开合 $\geq 5$ 万次无松动、异响。		组、蚂蚁沟试验林场 4 组、上五庄国营林场 11 组、南朔山林场 10 组
4	床	张	61	一、床参数 1.尺寸：内径 1800mm $\times$ 2000mm，外径误差 $\leq \pm 5\text{mm}$ ； 2.材质：实木主体，橡胶木框架，含水率 8%-12%； 3.结构：排骨床架，排骨厚度 $\geq 15\text{mm}$ ，间距 $\leq 50\text{mm}$ ，整体承重 $\geq 600\text{kg}$ ； 4.连接：榫卯+五金加固，长期使用无晃动、无异响。 二、床垫参数 1.类型：乳胶床垫，厚度 $\geq 5\text{cm}$ ； 2.环保：无异味、无甲醛/重金属超标，符合 GB 18401 标准； 3.性能：透气防螨，支撑均匀，久坐久睡无塌陷。	一年	共和国营林场中心管护站 5 张，3 处管护点各 2 张；群加国营林场 22 张、上五庄国营林场 16 张、蚂蚁沟试验林场 4 张、南朔山林场 8 张
5	餐桌椅及餐具	套	22	一、餐桌椅参数 1.餐桌：长 1300mm $\times$ 宽 700mm $\times$ 高 750 $\pm 5\text{mm}$ ，实木材质，桌面厚度 $\geq 25\text{mm}$ ，含水率 8%-12%； 2.椅子：高度 900mm，实木，座高 450 $\pm 5\text{mm}$ ，承重 $\geq 100\text{kg/把}$ ； 3.表面处理：耐油污、耐刮擦清漆，易清洁。 二、餐具配置：含碗、碟、杯、	一年	共和国营林场中心管护站 1 处、管护点 3 处共计 4 处各 1 套；群加国营林场 6 套、蚂蚁沟试验林场 2 套、南朔山林场 4 套、上五庄国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	质保期	备注
				壶、筷、刀、叉、勺等，材质为食品级 304 不锈钢+优质陶瓷。		营林场 6 套。
6	冰箱	台	5	1.总容积： $\geq 500L$ ； 2.门体结构：四门设计（独立空间，互不串味）； 3.温区配置：冷冻室+变温室+冷藏室； 4.控温方式：触摸式按键； 5.能效等级：1 级能效； 6.认证：通过 3C 认证。	一年	共和国营林场中心管护站 1 台；蚂蚁沟试验林场 1 台、南朔山林场 1 台、上五庄国营林场 2 台
7	冰柜	台	3	1.总容积： $\geq 308L$ ； 2.开门方式：顶开门； 3.制冷方式：直冷； 4.控温方式：机械控温； 5.尺寸： $\geq 1110 \times 620 \times 863mm$ ； 6.能效等级：1 级能效； 7.认证：通过 3C 认证。	一年	共和国营林场管护点 3 处各 1 台
8	电脑	台	28	1.显示器：16 英寸 LED 背光屏，分辨率 $1920 \times 1080$ ； 2.处理器： $\geq 8$ 核，主频 $\geq 2.5GHZ$ ； 3.内存：16GB DDR4 高频内存（支持扩展）； 4.显卡： $\geq 2G$ 显卡； 5.硬盘：1TB SSD 高速固态（极速开机，存储资料）； 6.接口：至少含 4 个 USB3.0，HDMI，Type-C； 7.认证：通过 3C 认证； 8.质保服务：整机质保 $\geq 3$ 年，主要部件（CPU/主板）质保 $\geq 3$ 年。	三年	共和国营林场中心管护站 5 台；蚂蚁沟试验林场 5 台、上五庄国营林场 8 台、群加国营林场 7 台、南朔山林场 3 台
9	打印复印一体机	台	1	1.功能：打印+复印+扫描+彩色输出 2.打印技术：彩色喷墨或彩色激光； 3.外形尺寸： $\geq 401 \times 411 \times$	三年	共和国营林场中心管护站 1 台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	质保期	备注
				241mm; 4. 打印介质：支持普通纸； 5. 连接：支持有线网络+无线WiFi，支持U盘直插打印； 6.认证：通过3C认证； 7.质保服务：整机质保≥3年，主要部件（CPU/主板）质保≥3年。		
10	打印机	台	13	1.类型：台式黑白打印机； 2.打印功能：自动双面打印； 3.打印速度：≥28页/分钟（A4标准）； 4.耗材：易加粉硒鼓； 5.连接：USB 3.0，支持无线连接； 6.认证：通过3C认证。 7.质保服务：整机质保≥3年，主要部件（CPU/主板）质保≥3年。	三年	蚂蚁沟试验林场5台、上五庄国营林场2台、群加林场4台、南朔山林场2台

### 包2：消防应急设备采购数量及技术参数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	质保期	备注
1	发电机	台	8	1.额定功率：≥3kW、额定电压：AC 220V、额定频率：50Hz、额定电流：≥13.6A； 2.发动机排量：≥420cc（四冲程汽油机）； 3.油箱容量：≥10L； 4.启动方式：手拉启动+电启动双模式； 5. AVR 稳压：配备自动电压调节器，输出电压波动≤±3%。 6.认证：通过3C认证。	一年	蚂蚁沟试验林场2台、上五庄国营林场2台、群加国营林场2台、南朔山林场2台
2	油锯	台	20	1.动力类型：二冲程汽油机； 2.排气量：45cc-52cc； 3.油箱容积：≥500mL；	一年	蚂蚁沟试验林场5台、上五庄国营林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	质保期	备注
				4.导板长度：18 英寸-20 英寸（450mm-500mm）； 5.切割效率： $\geq 25\text{m/s}$ （链速），怠速稳定，低振动； 6.安全配置：标配 chain brake（链条刹车）、防反弹手把、熄火开关； 7.认证：通过 3C 认证。		场 5 台、群加国营林场 5 台、南朔山林场 5 台
3	割灌机	台	40	1.操控方式：自走式； 2.机械类型：草坪； 3.切割宽度： $\geq 510\text{mm}$ ； 4.底盘材质：钢制（加厚钢板，耐磨、抗冲击，适配复杂地形）； 5.调档档位：7 档以上； 6.动力配置：四冲程汽油机，功率 $\geq 1.5\text{kW}$ ； 7.安全防护：加厚护腿板、防缠绕手柄； 8.认证：通过 3C 认证。	一年	群加国营林场 10 台、蚂蚁沟试验林场 10 台，南朔山林场 10 台、上五庄国营林场 10 台
4	水泵	台	6	1.材质：泵体为不锈钢材质，耐腐蚀、防生锈，适配林区水源环境； 2.扬程：额定垂直扬程 $\geq 15$ 米； 3.流量：最大流量 $\geq 18 \text{ m}^3/\text{h}$ ； 4.动力：配备四冲程汽油机，功率 $\geq 2.5\text{kW}$ ，启动便捷； 5.接口：标准 DN50/DN65 消防接口，适配消防水带； 6.防护：带防干烧保护、低油压保护，适应野外无电环境； 7.认证：通过 3C 认证。	一年	群加国营林场 4 台、蚂蚁沟实验林场 2 台
5	手电筒	个	333	1.材质：铝合金外壳，抗摔、耐磨、防水（IPX6 以上）； 2.电池：内置大容量锂电池，容量 $\geq 5000\text{mAh}$ ； 3.光源：采用 LED 灯珠，亮度 $\geq 800$ 流明，射程 $\geq 300$ 米；	一年	333 名管护员每人 1 个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	质保期	备注
				4.续航:强光模式续航 $\geq 6$ 小时,弱光/爆闪模式续航 $\geq 12$ 小时; 5.功能:支持一键开关、变焦、SOS求救爆闪、电量显示; 6.充电:Type-C/USB直充,兼容户外电源; 7.认证:通过3C认证。		
6	燃煤采暖炉	个	18	1.材质:炉体主体为优质钢板,炉胆采用加厚铸铁/高耐热钢材,防腐防锈; 2.尺寸:长64cm $\times$ 宽47cm $\times$ 高53cm; 3.重量: $\geq 45$ 公斤,结构稳固,不易倾倒; 4.配备防烫外罩、烟道、烟道接口。	一年	群加国营林场8个、南朔山林场2个、上五庄国营林场6个、蚂蚁沟试验林场2个
7	砍刀	把	19	1.材质:刀刃为优质碳素钢/合金钢,经淬火处理,硬度HRC $\geq 55$ ; 2.重量: $\geq 800$ 克; 3.尺寸:总长度 $\geq 54$ 厘米,刀刃宽度 $\geq 6$ 厘米; 4.处理:刀刃锋利、刀口平整,刀身防锈处理,刀柄为防滑木质/橡胶木。	一年	蚂蚁沟试验林场4把、南朔山林场5把、上五庄国营林场5把、群加国营林场5把
8	灭火器	台	14	1.操控:背负式设计,双肩背带; 2.动力:四冲程汽油机,排量 $\geq 63$ cc,功率 $\geq 1.8$ kW; 3.风量:额定风量 $\geq 17$ m <sup>3</sup> /min,风速 $\geq 20$ m/s; 4.重量:整机净重 $\leq 10.5$ 公斤; 5.配置:标配大容积油箱,续航 $\geq 3$ 小时,配灭火风筒、减震手柄; 6.认证:通过3C认证。	一年	蚂蚁沟试验林场9台、南朔山林场5台
9	求生	个	4	1.材质:纯铜材质,抗氧化、耐	一年	蚂蚁沟试验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	质保期	备注
	哨			腐蚀； 2.尺寸： $\geq 5.0 \times 1.6 \times 1.8$ 厘米； 3.重量： $\geq 17$ 克。		林场 4 个
10	水壶	个	4	1.材质：杯身 304 不锈钢，内胆 316L 不锈钢，食品级安全； 2.容量： $\geq 2$ 升； 3.工艺：双层真空隔热结构，保温性能优异。	一年	蚂蚁沟试验林场 4 个
11	睡袋	个	4	1.款式：信封式睡袋，展开可作被褥； 2.填充物：聚酯纤维（涤纶），蓬松度高、保暖性强； 3.温标：四季通用款。 4.材质：外层防水耐磨面料，内层亲肤透气，防钻棉设计； 5.便携：自带压缩收纳袋，超轻超隔脏，便于携带； 6.尺寸：标准成人尺寸（ $200 \times 80\text{cm}$ ），适配成年人。	一年	蚂蚁沟试验林场 4 个
12	卫生急救箱	个	4	1.箱体材质：铝合金材质，带锁扣，防水、防尘、防冲击，尺寸 $\geq 30 \times 20 \times 15\text{cm}$ ； 2.基础配置：内置碘伏/酒精消毒液、医用纱布、弹性绷带、止血带、创可贴、医用手套； 3.药品配置：含感冒药、止痛药、抗过敏药、止泻药等常用非处方药（有效期 $\geq 1$ 年）； 4.器械配置：体温计、医用剪刀、镊子、一次性医用口罩、碘伏棉片； 5.收纳设计：分层收纳格，物品分类存放，便于快速取用。	一年	蚂蚁沟试验林场 4 个
13	消防管	台	2	1.材质：PE 消防软管，耐高压、耐老化、耐低温； 2.长度：总长 200 米，单条长度 20 米，可拼接使用；	一年	蚂蚁沟试验林场 2 台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	质保期	备注
				3.规格：内径 $\geq 65\text{mm}$ ，工作压力 $\geq 0.8\text{MPa}$ ，爆破压力 $\geq 2.4\text{MPa}$ ； 4.性能：抗老化、防腐蚀，适配林区水源输送、森林防火输水； 5.接口：两端带标准快速接头，适配消防水泵接口。		
14	应急灯	个	4	1.光源配置：4 $\times$ 500W LED 灯珠； 2.升降方式：手动升降，升降高度 $\geq 2$ 米，可调节照射角度； 3.供电方式：内置大容量锂电池，支持充电使用，满电续航 $\geq 10$ 小时； 4.防护等级：IP65 防水防尘，适配林区雨雪、扬尘环境； 5.结构：带移动轮/支架，便携可移动，适配野外应急照明。	一年	蚂蚁沟试验林场 4 个
15	帐篷	个	4	1.结构：双层帐篷，外帐加厚涂层帆布，防水、防晒、防撕裂； 2.支架：镀锌圆管支架，防锈、防腐蚀，结构稳固； 3.尺寸： $\geq 4.5 \times 5$ 米； 4.性能：外帐防水系数 $\geq 3000\text{mm}$ ，内帐透气防蚊，四季通用； 5.配件：配套地钉、防风绳、收纳袋，搭建便捷。	一年	蚂蚁沟试验林场 4 个
16	语音播放器	套	50	1.供电方式：30W 太阳能板供电，内置锂电池，续航 $\geq 7$ 天； 2.感应方式：红外人体感应，感应范围 0-10 米，触发语音播放； 3.音频格式：支持 MP3 格式。 4.防水等级：IP65，防淋水、防尘，适配林区户外安装； 5.安装方式：立杆（ $\geq 3.0\text{m}$ ）安装，适配林区道路、管护点周边安装。	一年	安排于上五庄国营林场、群加国营林场、南朔山林场及蚂蚁沟试验林场
17	3号拖	把	1000	1.规格尺寸：杆长 $\geq 1800\text{mm}$ ，拖	一年	安排于上五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	质保期	备注
	把			头宽度 $\geq 200\text{mm}$ ，整体结构牢固； 2.杆身材质：实木，直径 $\geq 22\text{mm}$ ，不易弯折； 3.拖头材质：优质耐磨橡胶头 4.工艺性能：拖头与杆身采用防脱落卡扣连接，不易松动。		庄国营林场、群加国营林场、南朔山林场及蚂蚁沟试验林场。
18	干粉灭火器	罐	224	1.类型：手提式干粉灭火器，3C认证； 2.罐体材质：碳钢材质，壁厚 $\geq 1.2\text{mm}$ ，防锈、防腐蚀； 3.容量：8公斤，灭火级别 $\geq 3\text{A}/144\text{B}$ ，适配A/B/C类火灾； 4.有效期：筒体设计寿命 $\geq 8$ 年，干粉有效期 $\geq 5$ 年； 5.配件：带压力表、喷管、保险销，压力正常。	一年	上五庄国营林场、群加国营林场、南朔山林场及蚂蚁沟试验林场
19	担架式喷雾机	个	4	1.动力类型：柴油机动力； 2.机械类型：担架式打药机，卧式操控； 3.净重： $\leq 15$ 公斤； 4.喷管长度：软管长度 $\geq 30$ 米； 5.性能：压力 $\geq 2.5\text{MPa}$ ，喷雾均匀，射程 $\geq 10$ 米。	一年	群加国营林场1个、上五庄国营林场1个、南朔山林场1个、蚂蚁沟试验林场1个
20	太阳能杀虫灯	座	40	1.规格： $\geq 270\text{cm}$ ，灯杆为不锈钢材质，灯体为防晒阻燃外壳，防护等级IP55以上； 2.诱虫系统：UVA紫光灯，光控自动开关灯，雨控保护（湿度 $> 95\%RH$ 自动断电）； 3.杀虫系统：电击式杀虫，电网电压 $6\text{KV} \pm 500\text{V}$ ，不锈钢竖网直径 $\geq 2\text{mm}$ ，带过流短路保护； 4.供电续航：直流供电，满电放电时长 $\geq 12$ 小时，阴天连续工作 $\geq 3$ 天，户外防紫外线老化，使用寿命 $\geq 5$ 年。	五年	群加国营林场10座、上五庄国营林场10座、蚂蚁沟试验林场10座、南朔山林场10座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	质保期	备注
21	背负式喷雾机	个	18	1.规格：整机重量 $\leq 4\text{kg}$ ，药液箱为优质食品级PP材质，容量 $\geq 8\text{L}$ ； 2.泵体管路：铜芯高压泵，工作压力 $0.2\text{--}0.4\text{MPa}$ ，流量 $\geq 1.5\text{L/min}$ ，橡胶管长度 $\geq 1.2\text{m}$ ，耐酸碱防老化； 3.动力系统： $12\text{V}/5\text{Ah}$ 直流电池供电，续航 $\geq 4$ 小时，低电量提示，充电 $\leq 2$ 小时； 4.喷雾性能：雾滴直径 $50\text{--}150\mu\text{m}$ 可调，背负带加宽减压设计。	一年	群加国营林场4个、上五庄国营林场6个、蚂蚁沟试验林场4个、南朔山林场4个
22	管护站标识牌	座	12	1.规格： $4\times 35\times 200\text{cm}$ ，不锈钢磨砂板，厚度 $\geq 1.5\text{mm}$ ； 2.工艺：盐酸腐蚀+喷塑烤漆工艺，防腐蚀防紫外线，文字激光雕刻印。	一年	群加国营林场12处管护站各1座

### 包3：电子设备采购数量及技术参数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	质保期	备注
1	太阳能路灯	杆	40	1.灯杆：高度 $\geq 7\text{m}$ ，Q235钢材质，热镀锌喷塑，壁厚 $\geq 2.75\text{mm}$ ，抗风等级 $\geq 10$ 级； 2.光源： $80\text{W}$ LED灯，光效 $\geq 100\text{lm/W}$ ，色温 $3000\text{--}4000\text{K}$ ，照射面积 $\geq 50\text{m}^2$ ，显色指数 $R_a\geq 70$ ； 3.灯身材质为铝和玻璃； 4.供电：单晶硅太阳能板（转换效率 $\geq 18\%$ ）+ $12\text{V}/80\text{Ah}$ 磷酸铁锂电池，充满电可连续照明 $\geq 3$ 天； 5.防护：灯具IP65防护，灯杆整体防腐。	一年	群加国营林场30杆、群加国营林场10杆
2	监控	点	22	1.规格： $400$ 万像素球型网络摄	一年	群加国营林

	设备			<p>像机,分辨率<math>\geq 2560 \times 1440</math>,红外夜视距离<math>\geq 50\text{m}</math>;</p> <p>2.供电传输: POE 供电+4G 流量卡双模式,兼容 ONVIF/RTSP 协议,低功耗设计;</p> <p>3.防护: IP66 防护等级,防暴 IK10,工作温度<math>-30^{\circ}\text{C} \sim 60^{\circ}\text{C}</math>,防雷等级<math>\geq 6\text{KV}</math>;</p> <p>4.功能: 支持移动侦测、越界侦测、定时巡航,预置点<math>\geq 16</math>个,可远程查看录像。</p>		场 10 点、南朔山林场 5 点、上五庄国营林场 7 点
3	测高仪	个	3	<p>1.测量性能: 林业专用测高仪,树高测量范围 3-700m,误差<math>\leq \pm 3\%</math>,分辨率 0.1m,支持距离/角度/高度同步测量;</p> <p>2.功能配置: 电子数显背光屏,支持数据存储,可切换米/英尺单位;</p> <p>3.供电续航: 内置可充电锂电池,单次续航<math>\geq 100</math>小时,Type-C 充电接口;</p> <p>4.防护性能: 机身 IP54 防护等级,防水防尘,工作温度<math>-10^{\circ}\text{C} \sim 50^{\circ}\text{C}</math>,适配林区野外作业。</p>	一年	南朔山林场 1 个、上五庄国营林场 1 个、群加国营林场 1 个
4	电话	个	4	<p>1.无线 IP 话机;</p> <p>2.显示配置: 2.8 英寸背光黑白液晶显示屏,3 行背光 LCD 屏幕,强光下清晰可视;</p> <p>3.接口规格: 双千兆网口,支持 4 路 SIP 账号注册,兼容主流 IPPBX 系统;</p> <p>4.尺寸重量: 长 205mm<math>\times</math>宽 181mm<math>\times</math>深 47mm,重量<math>\geq 700\text{g}</math>;</p> <p>5.功能性能: 支持来电显示、通话录音、免提通话、三方通话,支持 PoE 供电/本地电源双供电模式。</p>	一年	蚂蚁沟试验林场 4 个
5	对讲机	个	20	<p>1.基础规格: 安全防爆认证,具备 3C 认证,发射功率 4W,信道</p>	一年	群加国营林场 8 个、南朔

				<p>数量 16 个；</p> <p>2.防护性能：防护等级 IP54，防摔、防尘、防溅水，机身尺寸 119×53×33mm，适配林区复杂环境；</p> <p>3.供电续航：内置 2001-4000mAh 锂电池，单次满电待机≥72 小时，连续通话≥12 小时；</p> <p>4.功能配置：无显示屏设计，一键对讲、紧急呼叫、VOX 声控发射功能，支持组呼/单呼。</p>		<p>山林场 5 个、上五庄国营林场 5 个、蚂蚁沟试验林场 2 个</p>
6	GPS	个	12	<p>1.定位性能：北斗+GPS 双模定位，定位精度≤3m，支持 SBAS 增强定位，适配林区无信号场景；</p> <p>2.显示配置：5.5 英寸高清显示屏，强光下可视，支持卫星地图/矢量地图显示与导航；</p> <p>3.存储供电：内置 32G 机身内存，支持扩展存储；内置≥5000mAh 锂电池，Type-C 充电，单次续航≥12 小时；</p> <p>4.防护性能：防护等级 IP67，防尘防水防摔，可承受 1.5m 跌落，工作温度-20℃~60℃；</p> <p>5.功能适配：支持轨迹记录、面积测量、坐标点采集、数据导出，适配林业资源调查、巡护作业。</p>	一年	<p>群加国营林场 4 个、蚂蚁沟试验林场 2 个、上五庄国营林场 4 个、南朔山林场 2 个</p>
7	一体便携可移动式应急指挥视频调度设备	套	5	<p>(1) 一体便携可移动式应急指挥视频调度设备：1.一体化智能终端，摄像机、触控显示屏（不小于 11 英寸）、麦克风、扬（1）</p> <p>一体便携视频调度终端参数</p> <p>1. 硬件集成：一体化智能终端，集成摄像机、触控显示屏（≥11 英寸）、麦克风、扬声器，内置可充电锂电池，户外调度续航≥3 小时；</p>	一年	<p>湟中区林草局视频调度设备 1 套，南朔山林场视频调度设备、显示设备和支架各 1 套，蚂蚁沟试验林场视频调度设备、显示</p>

			<p>2.视频编码:支持SVC分层编码,低带宽下稳定传输,支持与无人机HDMI接口对接;</p> <p>3.音频:支持宽频高保真语音,兼容G.711、G.722、OPUS编解码,360°全向拾音,有效拾音距离<math>\geq 8</math>米;</p> <p>4.网络与传输:支持运营商4G SIM卡接入,有线/无线网络切换时视频业务自动恢复<math>\leq 3</math>秒;</p> <p>5.接口配置:<math>\geq 1</math>路HDMI输入、<math>\geq 1</math>路HDMI输出,<math>\geq 1</math>路3.5mm音频输入、<math>\geq 1</math>路3.5mm音频输出;</p> <p>6.系统对接:纵向支持接入青海省林业和草原局云视频系统,横向支持与应急管理局视频调度平台互联互通;</p> <p>(2) 85英寸显示设备参数</p> <p>1.规格:85英寸液晶电视机,支持HDMI接口输入,分辨率<math>\geq 4K(3840 \times 2160)</math>,亮度<math>\geq 350\text{nit}</math>;</p> <p>2.性能:响应时间<math>\leq 8\text{ms}</math>,可视角度<math>\geq 178^\circ</math>,支持1080P/4K视频信号显示,适配应急指挥场景。</p> <p>(3) 移动式支架参数</p> <p>1.规格:可移动落地支架,适配85英寸及以上电视机安装,带万向轮,移动便捷;</p> <p>2.性能:承重<math>\geq 50\text{kg}</math>,可调节高度,带锁止功能,适配林区应急指挥室临时布控;</p> <p>3.配套:含设备软件安装及维护服务,确保与视频调度终端无缝对接。</p>	<p>设备和支架各1套,群加国营林场视频调度设备、显示设备和支架各1套,上五庄国营林场视频调度设备、显示设备和支架各1套。</p>
--	--	--	---	---